

<<围城>>

图书基本信息

书名：<<围城>>

13位ISBN编号：9787020024759

10位ISBN编号：7020024750

出版时间：1991-2

出版时间：人民文学出版社

作者：钱钟书

页数：359

字数：253000

版权说明：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，请支持正版图书。

更多资源请访问：<http://www.tushu007.com>

<<围城>>

前言

引言：我们时常听到这种说法，说是中国人对美国的了解远胜于美国人对中国的了解。我想我们怕是过于自信了。请看美国汉学家史景迁先生为《围城》英文版所写的前言。史景迁先生对中国文化的了解可以说是已经入木三分。相比之下，我们对美国的了解，常常似乎还是停留在好莱坞大片的层面。

<<围城>>

内容概要

本书内容：红海早过了，船在印度洋面上开驶着，量是太阳依然不饶人地迟落早起，侵占去大部分的夜。

夜仿佛纸浸了油，变成半透明体；它给太阳拥抱住了，分不出身来，也许是给太阳陶醉了，所以夕照晚霞隐褪后的夜色也带着酡红。

到红消醉醒，船舱里的睡人也一身腻汗地醒来，洗了澡赶到甲板上吹海风，又是一天开始。

这是七月下旬，合中国旧历的三伏，一年最热的时候。

在中国热得更比常年利害，事后大家都说是兵戈之象，因为这就是民国二十六年（一九三七年）。

<<围城>>

作者简介

钱钟书先生，字默存，号槐聚。

1932年在清华结识杨绛先生，次年毕业，赴上海光华大学执教。

1935年，先生与杨绛先生完婚，然后同赴英伦留学。

两年以后，先生以《十七十八世纪英国文学中的中国》一文获副博士（B.Litt）学位。

之后随杨绛先生赴法国巴黎大学从事

<<围城>>

书籍目录

序
围城
附录
记钱钟书与《围城》

章节摘录

旅馆名叫“欧亚大旅社”。

虽然直到现在欧洲人没来住过，但这名称不失为一种预言，还不能断定它是夸大之词。后面两进中国式平屋，木板隔成五六间卧室，前面黄泥地上搭了一个席棚，算是饭堂，要凭那股酒肉香、炒菜的刀锅响、跑堂们的叫嚷，来引诱过客进去投宿。席棚里电灯辉煌，扎竹涂泥的壁上贴满了红绿纸条，写的是本店拿手菜名，什么“清蒸甲鱼”、“本地名腿”、“三鲜米线”、“牛奶咖啡”等等。十几张饭桌子一大半有人占了。掌柜写账的桌子边坐个胖女人坦白地摊开白而不坦的胸膛。喂孩子吃奶；奶是孩子吃的饭，所以也该在饭堂里吃，证明这旅馆是科学管理的。她满腔都是肥腻腻的营养，小孩子吸的想是加糖的溶化猪油。她那样肥硕，表示这店里的饭菜也营养丰富；她靠掌柜坐着，算得不落言讷的好广告。鸿渐等看定房间，洗了脸，出来吃饭，找个桌子坐下。桌面就像《儒林外史》里范进给胡屠户打了耳光的脸，刮得下斤把猪油。大家点了菜，鸿渐和孙小姐都说胃口不好，要吃清淡些，便一人叫了个米线。辛楣不爱米线，要一客三鲜糊涂面。鸿渐忽然瞧见牛奶咖啡的粉红纸条，诧异道：“想不到这里会有这东西，真不愧‘欧亚大旅社’了！咱们先来一杯醒醒胃口，饭后再来一杯，做它一次欧洲人，好不好？”孙小姐无可无不可，辛楣道：“我想不会好吃，叫跑堂来问问。”跑堂一口担保是上海来的好东西，原封没打开过。鸿渐问什么牌子，跑堂不知道什么牌子，反正又甜又香的顶刮刮货色，一纸包冲一杯。辛楣恍然大悟道：“这是哄小孩子的咖啡方糖——”鸿渐高兴头上，说：“别讲究了，来三杯试试再说，多少总有点咖啡香味儿。”跑堂应声去了。孙小姐说：“这咖啡糖里没有牛奶成分，怎么叫牛奶咖啡，一定是另外把奶粉调进去的。”鸿渐向那位胖女人歪歪嘴道：“只要不是她的奶，什么都行。”孙小姐皱眉努嘴做个颇可爱的厌恶表情。辛楣红了脸忍笑道：“该死！该死！你不说好话。”咖啡来了，居然又黑又香，面上浮一层白沫，鸿渐问跑堂是什么，跑堂说是牛奶，问什么牛奶，说是牛奶的脂膏。辛楣道：“我看像人的唾沫。”鸿渐正要喝，恨得推开杯子说：“我不要喝了！”孙小姐也不肯喝，辛楣一壁笑，一壁道歉，可是自己也不喝，顽皮地向杯子里吐一口，果然很像那浮着的白沫。鸿渐骂他糟蹋东西，孙小姐只是笑，像母亲旁观孩子捣乱，宽容地笑。跑堂上了菜跟辛楣的面。面烧得太烂了，又腻又粘，像一碗浆糊，面上堆些鸡颈骨、火腿皮。辛楣见了，大不高兴，鸿渐笑道：“你讲咖啡里有唾沫，我看你这碗面里有人的鼻涕。”辛楣把面碗推向他道：“请你吃。”叫跑堂来拿去换，跑堂不肯，只得另要碗米线来吃了。吃完算账时，辛楣说：“咱们今天亏得没有李梅亭跟顾尔谦，要了东西不吃，给他们骂死了。可是这面我实在吃不下，这米线我也不敢仔细研究。”卧房里点的是油灯，没有外面亮，三人就坐着不进去，闲谈一回。都有些疲乏过度的兴奋，孙小姐也有说有笑，但比了辛楣鸿渐的胡闹，倒是这女孩子老成。据说“女朋友”就是“情人”的学名，说起来庄严些，正像玫瑰花在生物学上叫“蔷薇科木本复叶植物”，或者休妻的法律术语是“协议离婚”。

<<围城>>

方鸿渐陪苏小姐在香港玩了两天，才明白女朋友跟情人事实上绝然不同。

苏小姐是最理想的女朋友，有头脑，有身分，态度相貌算得上大家闺秀，和她同上饭馆戏院并不失自己的面子。

他们俩虽然十分亲密，方鸿渐自信对她的情谊到此而止，好比两条平行的直线，无论彼此距离怎么近，拉得怎么长，终合不拢来成为一体。

只有九龙上岸前看她害羞脸红的一刹那，心忽然软得没力量跳跃，以后便没有这个感觉。

他发现苏小姐有不少小孩子脾气，她会顽皮，会娇痴，这是他一向没想到的。

可是不知怎样，他老觉得这种小妞儿腔跟苏小姐不顶配。

并非因为她年龄大了；她比鲍小姐大不了多少，并且当着心爱的男人，每个女人都有返老还童的绝技。

只能说是品格上的不相宜；譬如小猫打圈儿追自己的尾巴，我们看着好玩儿，而小狗也追寻过去地回头跟着那短尾巴胡乱转，就风趣减少了。

那几个一路同船的学生看小方才去了鲍小姐，早换上苏小姐，对他打趣个不亦乐乎。

苏小姐做人极大方；船到上海前那五六天里，一个字没提到鲍小姐。

她待人接物也温和了许多。

方鸿渐并未向她谈情说爱，除掉上船下船走跳板时扶她一把，也没拉过她手。

可是苏小姐偶然的举动，好像和他有比求婚、订婚、新婚更深远悠久的关系。

她的平淡，更使鸿渐疑惧，觉得这是爱情超热烈的安稳，仿佛飓风后的海洋波平浪静，而底下随时潜伏着汹涌翻腾的力量。

香港开船以后，他和苏小姐同在甲板上吃香港买的水果。

他吃水蜜桃，耐心地撕皮，还说：“桃子为什么不生得像香蕉，剥皮多容易！或者干脆像苹果，用手帕擦一擦，就能连皮吃。

”苏小姐剥几个鲜荔枝吃了，不再吃什么，愿意替他剥桃子，他无论如何不答应。

桃子吃完，他两脸两手都挂了幌子，苏小姐看着他笑。

他怕桃子汁弄脏裤子，只伸小指头到袋里去勾手帕，勾了两次，好容易拉出来，正在擦手，苏小姐声音含着惊怕嫌恶道：“啊哟！你的手帕怎么那么脏！真亏你——唉！这东西擦不得嘴，拿我的去，拿去，别推，我最不喜欢推。

”方鸿渐涨红脸，接苏小姐的手帕，在嘴上浮着抹了抹，说：“我买了一打新手帕上船，给船上洗衣服的人丢了一半。

我因为这小东西容易遗失，他们洗得又慢，只好自己洗。

这两天上岸玩儿，没工夫洗，所有的手帕都脏了，回头洗去。

你这块手帕，也让我洗了还你。

”苏小姐道：“谁要你洗？你洗也不会干净！我看你的手帕根本就没洗干净，上面的油腻斑点，怕还是马赛一路来留下的纪念。

不知道你怎么洗的。

”说时，吃吃笑了。

等一会，两人下去。

苏小姐捡一块自己的手帕给方鸿渐道：“你暂时用着，你的手帕交给我去洗。

”方鸿渐慌得连说：“没有这个道理！”

”苏小姐努嘴道：“你真不爽气！这有什么大了不得？快给我。

”鸿渐没法，回房舱拿了一团皱手帕出来，求饶似的说：“我自己会洗呀！脏得很，你看了要嫌的。

”苏小姐夺过来，摇头道：“你这人怎么邋遢到这个地步。

你就把这东西擦苹果吃么？”方鸿渐为这事整天惶恐不安，向苏小姐谢了又谢，反给她说“婆婆妈妈”。

明天，他替苏小姐搬帆布椅子，用了些力，衬衫上进脱两个钮子，苏小姐笑他“小胖子”叫他回头把衬衫换下来交给她钉钮子。

他抗议无用，苏小姐说什么就要什么，他只好服从她善意的独裁。

<<围城>>

鸿渐想叫辆汽车上轮船码头。

精明干练的鹏图说，汽车价钱新近长了好几倍，鸿渐行李简单，又不匆忙，不如叫两辆洋车，反正有凤仪相送。

二十二日下午近五点，兄弟俩出门，车拉到法租界边上，有一个法国巡捕领了两个安南巡捕在搜检行人，只有汽车容易通过。

鸿渐一瞧那法国巡捕，就是去年跟自己同船来上海的，在船上讲过几次话，他也似乎还认识鸿渐，一挥挥手，放鸿车子过去。

鸿渐想同船那批法国警察，都是乡下人初出门，没一个不寒窘可怜。

曾几何时，适才看见的一个已经着色放大了。

本来苍白的脸色现在红得像生牛肉，两眼里新织满红丝，肚子凸得像青蛙在鼓气，法国人在国际上的绰号是“虾蟆”，真正名副其实，可惊的是添了一团凶横的兽相。

上海这地方比得上希腊神话里的魔女岛，好好一个人来了就会变成畜生。

至于那安南巡捕更可笑了。

东方民族没有像安南人那样形状委琐不配穿制服的。

日本人只是腿太短，不宜挂指挥刀。

安南人鸠形鹄面，皮焦齿黑，天生的鸦片鬼相，手里的警棍，更像一支鸦片枪。

鸿渐这些思想，安南巡捕仿佛猜到，他拦住落后的凤仪那辆车子，报复地搜检个不了。

他把饼干匣子，肉松罐头全划破了，还偷偷伸手要了三块钱，总算铺盖袋保持完整。

鸿渐管着大小两个箱子，路上不便回头，到码头下车，找不见凤仪，倒发了好一会的急。

刘东方这几天上了心事。

父亲母亲都死了，妹妹的终身是哥哥的责任。

去年在昆明，有人好意替她介绍，不过毫无结果当然家里有了她，刘太太多个帮手，譬如两个孩子身上的绒线衣服全是她结的，大女儿还跟着她睡。

可是这样一年一年蹉跎下去，哥哥嫂嫂深怕她嫁不掉，一辈子的累赘。

她前年逃难到内地，该进大学四年级，四年级生不许转学，嫂嫂又要生孩子，一时雇不到用人，家里乱得很，哥哥没心思替她想办法。

一耽误下来，她大学没毕业。

为了这事，刘东方心里很抱歉，只好解嘲说，大学毕业的女人不知多少，有几个真能够自立谋生的。

刘太太怪丈夫当初为什么教妹妹进女子大学，假如进了男女同学的学校，婚事早解决了。

刘东方逼得急了，说：“范小姐是男女同学的学校”毕业的，为什么也没有嫁掉？”刘太太说：“你又来了，她比范小姐总好得多——”肯这样说姑娘的，还不失为好嫂嫂。

刘东方叹气道：“这也许命里注定的。

我母亲常说，妹妹生下来的时候，脸朝下，背朝上，是要死在娘家的。

妹妹小的时候，我们常跟她开玩笑。

现在看来，她真要做老处女了。

”刘太太忙说：“做老处女怎么可以？真是年纪大了，嫁给人做填房也好，像汪太太那样不是很好么？”言下大有以人力挽回天命之意。

去年刘东方替方鸿渐排难解纷，忽然想这个人做妹夫倒不坏：他是自己保全的人，应当感恩识抬举，跟自己结这一门亲事，他的地位也可以巩固了；这样好机会要错过，除非这人是个标准傻瓜。

刘太太也称赞丈夫心思敏捷，只担心方鸿渐本领太糟，要大舅子替他捧牢饭碗。

后来她听丈夫说这人还伶俐，她便放了心，早计划将来结婚以后，新夫妇就住在自己的房子里，反正有一间空着，可是得正式立张租契，否则门户不分，方家养了孩子要把刘家孩子的运气和聪明抢掉的。

到汪太太答应做媒，夫妇俩欢喜得向刘小姐流露消息，满以为她会羞怯地高兴。

谁知道她只飞红了脸，一言不发。

刘太太嘴快，说：“这个姓方的你见过没有？你哥哥说比昆明——”她丈夫急得在饭桌下狠命踢她的腿。

<<围城>>

刘小姐说话了，说得非常之多。

先说：她不愿意嫁，谁教汪太太做媒的？再说：女人就那么贱！什么“做媒”、“介绍”，多好听！还不是市场卖鸡卖鸭似的，打扮了让男人去挑？不中他们的意，一顿饭之后，下文都没有，真丢人！还说：她也没有白吃了哥嫂的，她在家里做的事，抵得一个用人，为什么要撵她出去？愈说愈气，连大学没毕业的事都牵出来了。

事后，刘先生怪太太不该提起昆明做媒事，触动她一肚子的怨气。

刘太太气冲冲道：“你们刘家人的死脾气！谁娶了她，也是倒霉！”明天一早，跟刘小姐同睡的大女孩子来报告父母，说姑母哭了半个晚上。

那天刘小姐没吃早饭和午饭，一个人在屋后的河边走来走去。

刘氏夫妇吓坏了，以为她临清流而萌短见，即使不致送命，闹得全校知道，总不大好，忙差大女孩子跟着她。

幸亏她晚饭回来吃的，并且吃了两碗。

这事从此不提起。

汪家帖子来了，她接着不作声。

哥嫂俩也不敢探她口气；私下商量，到吃饭的那天早晨，还不见动静，就去求太太来劝驾。

那天早晨，刘小姐叫老妈子准备炭熨斗，说要熨衣服。

哥嫂俩相视偷笑。

<<围城>>

媒体关注与评论

写《围城》的钱钟书 杨绛 要认识
作者，还是得认识他本人，最好从小时候起。

钟书一出世就由他伯父抱去抚养，因为伯父没有儿子。
据钱家的“坟上风水”，不旺长房旺小房；长房往往没有子息，便有，也没出息，伯父就是“没出息”的长子。

他比钟书的父亲大十四岁，二伯父早亡，他父亲行三，叔父行四，两人是同胞双生，钟书是长孙，出嗣给长房。

伯父为钟书连夜冒雨到乡间物色得一个壮健的农妇；她是寡妇，遗腹子下地就死了，是现成的好奶妈（钟书称为“姆妈”）。

姆妈一辈子帮在钱家，中年以后，每年要呆呆的发一阵子呆，家里人背后称为“痴姆妈”。

她在钟书结婚前特地买了一只翡翠镶金戒指，准备送我做见面礼。

有人哄她那是假货，把戒指骗去，姆妈气得大发疯，不久就去世了，我始终没见到她。

钟书自小在大家庭长大，和堂兄弟的感情不输亲兄弟。

亲的、堂的兄弟共十人，钟书居长。

众兄弟间，他比较稚钝，孜孜读书的时候，对什么都没个计较，放下书本，又全没正经，好像有大量多余的兴致没处寄放，专爱胡说乱道。

钱家人爱说他吃了痴姆妈的奶，有“痴气”。

我们无锡人所谓“痴”，包括很多意义：痴、傻、憨、稚气、气、淘气等等。

他父母有时说他“痴颠不拉”、“痴舞作法”、“吮着吮落”（“着三不着两”的意思----我不知正确的文字，只按乡音写）。

他确也不像他母亲那样沉默寡言、严肃谨慎，也不像他父亲那样一本正经。

他母亲常抱怨他父亲“憨”。

也许钟书的“痴气”和他父亲的憨厚正是一脉相承的。

我曾看过他们家的旧照片。

他的弟弟都精精壮壮，唯他瘦弱，善眉善眼的一副忠厚可怜相。

想来那时候的“痴气”只是稚气、气，还不会淘气呢。

城外的人想冲进去，城里的人想逃出来来源 价值中国网 郑伟强 这本书，从中学就开始看，来来回回不知看了多少次。

这倒不是说本人多么有研究，正如有人吃了一辈子饭，却不会做饭一样。

熟一点而已，闲来无事，发发议论。

围城的流行，大抵从电视连续剧播出以后。

很高兴几位大腕演绎得出神入化，不似金庸先生的作品不断遭到荼毒，钟书先生应该可以满意了。

年轻的时候读，是被钱钟书的那些俏皮话所吸引，一个接一个机智幽默的比喻，常常让人忍俊不禁。

举个例子：（方鸿渐的父亲评论苏小姐）父亲道：“人家不但留学，而且是博士呢。

所以我怕鸿渐吃不消他。

”----好像苏小姐是砖石一类的硬东西，非鸵鸟或者火鸡的胃消化不掉的。

等等等等，还有许多高论，比如：一切机关的首长上办公室，本来像隆冬的太阳或者一生里的好运气，来的很迟，去的很早。

（其中的辛酸，很久之后才读得出来）那个时候可看的书少，又要考大学，却总是乐此不疲地读围城，常常嘿嘿的独自乐起来。

只是觉得好玩，也只是为了好玩。

后来上了大学，还好学了化学，知道硫酸火碱不能吃。

看的闲书多起来，也谈恋爱，也失恋。

暑假回家读围城，又是一番滋味。

<<围城>>

方鸿渐开始被鲍小姐引诱，后来糊里糊涂地和苏小姐交往，稍后爱上唐小姐，最后则是被孙小姐搞到手。

感情波折中，最喜欢看和唐小姐分手那一段：方鸿渐把信还给唐小姐时，痴钝并无感觉。过些时，他才像从昏厥里醒过来，开始不住的心痛，就像因蜷曲而麻木的四肢，到伸直了血脉流通，就觉得刺痛。

和唐小姐的交往始末，书中描写的最清楚。

我想这才是作者心目中真正的爱情，也许是因为没有结果，才显得两人用情颇深。

而后来鸿渐和孙柔嘉只是占了整个篇章的一小部分。

如今读来读去，渐渐看出，着笔最多的不外几个部分：1。

和唐小姐的爱情，鲍小姐和苏小姐只是陪衬罢了，2。

去内地大学的途中3。

在大学里教书4。

和孙小姐结婚。

书名虽然叫围城，比喻婚姻与爱情，实际上，作者更多写的是来来往往的人群，和可望而不可及的人生。

今人说起围城，就是包二奶，婚外恋，书里面压根就没有。

哦对了，辛楣和汪太太晚上散了一回步，还搞得满城风雨，也算桃色事件了。

读得越多，想得越多，就越觉悲哀。

作者生性幽默，将社会上种种酸诗人、小文人、小市民、小官僚在不知不觉中给奚落了一顿。

“对人生的讽刺和感伤，深于一切语言、一切啼笑”。

一本好书会让你思考。

静下心来掩面而思，钱老先生好像就在面前，嘴角微翘，说：“你是个好人，可全无用处。

”呵呵，我也只好傻笑一下了事。

<<围城>>

编辑推荐

在这本书里，我想写现代中国某一部分社会、某一类人物。
写这类人，我没忘记他们是人类，只是人类，具有无毛两足动物的基本根性。
角色当然是虚构的，但是有考据癖的人也当然不肯错过索隐的机会、放弃附会的权利的。

版权说明

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，请支持正版图书。

更多资源请访问:<http://www.tushu007.com>